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8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上午10:00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通过邮件形式发出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凌斌先生主持，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公司独立董事邓燏、黄绍彬、杨健君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会议，全体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会议就以下事项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

5、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凌斌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宇彬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5.3、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廖科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对上述候选人任职资质进行了审核并审议通过相关提名，候选人简历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逐项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6.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邓燏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孙小卫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6.3、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何绍茂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对上述候选人任职资质进行了审核并审议通过相关提名，候选人简历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了本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8、审议通过《关于暂不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当前工作安排，公司暂不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结合实际情况另行发布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并将相关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3、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会议决议；

4、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9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上午11:00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以邮件形式发出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文福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3人，其中监事郑谋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孙建华先生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编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实际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利润分配的监管要求及《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2025年度盈利情况、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行业情况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三、备查文件

1、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6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 ☑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未来实施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6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康冠科技	股票代码	00130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建华	范雪舒馨	
办公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大道4023号	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五和大道4023号	
电话	0755-33001308	0755-33001308	
电子信箱	dmbsh@kte.cn	dmbsh@kte.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934,584,290.55	6,600,497,836.57	5.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84,204,518.95	408,860,800.42	-6.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5,765,607.08	312,559,021.85	10.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00,241,325.47	-994,993,821.19	180.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5	0.60	-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5	0.59	-6.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7%	5.76%	-0.89%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779,083,427.04	16,401,563,855.59	-3.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996,109,148.71	7,683,794,592.53	4.06%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本报告期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元）	400,450,383.0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4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凌斌	境内自然人	27.06%	189,553,861	188,992,361	不适用	0
深圳市至远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47%	185,471,234	185,471,234	不适用	0
深圳视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7.23%	50,650,337	0	不适用	0
李宇彬	境内自然人	6.55%	45,862,617	45,862,617	不适用	0
凌峰	境内自然人	5.71%	39,984,450	39,984,450	不适用	0
深圳视清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2%	33,063,982	0	不适用	0
深圳视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2%	33,057,728	0	不适用	0
深圳视新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1%	33,001,791	0	不适用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12%	830,087	0	不适用	0
倪品	境内自然人	0.10%	689,6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凌斌、凌峰系兄弟；凌斌系李宇彬配偶之哥哥；凌峰系李宇彬配偶之弟弟；深圳视界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视清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深圳视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深圳视新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均由凌斌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深圳市至远投资有限公司系凌斌与其妻子各持股50%的公司；除上述关系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倪品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110,000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79,6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689,6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秉承“以科技改善生活”的使命，现已成为AI+全场景智能显示龙头企业，公司持续推动公司各项业务稳健发展，并努力提升产品附加值，通过AI等前沿技术的赋能，成功构建了多元化的产品矩阵，覆盖了“AI+办公”、“AI+教育”、“AI+医疗”、“AI+娱乐”等多个关键场景。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934,584,290.55元，同比增长5.0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84,204,518.95元，同比下降6.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345,765,607.08元，同比增长10.6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领域经营进展如下：

（一）智能交互显示产品领域

报告期内，智能交互显示产品业务量整体增长，营业收入同比增长9.81%，出货量同比增长9.26%。其中，智能交互平板需求稳定，专业类显示产品中的电竞显示器涵盖OLED、Mini-LED和LCD三种先进显示技术，以及不同尺寸和型号，充分满足不同消费习惯的用户需求；医疗显示器产品主要包括放射诊断显示器等，并且与合作伙伴推出了AI诊疗一体机。根据迪显咨询（DISCIEN）数据统计，2025年上半年公司智能交互平板在生产制造型供应商中的出货量全球排名第一。

（二）智能电视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智能电视营业收入同比下降6.57%，出货量同比下降8.34%，根据迪显咨询（DISCIEN）数据统计，2025年上半年，公司智能电视在全球TV代工市场中的出货量排名第五。公司智能电视业务主要聚焦“一带一路”沿线客户，以特有的柔性化制造能力满足客户的定制化需求，通过与当地Local King品牌合作的方式建立市场壁垒，有效捕捉电视长尾市场的巨大潜力，未来随着“一带一路”地区经济进入快速发展阶段，依靠市场壁垒与先发优势，公司的智能电视出货量将随之稳步增长。

（三）创新类显示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创新类显示产品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9.16%，出货量同比增长48.05%。报告期内，公司旗下三大自有品牌—“KTC”、“皓丽（Horion）”和“FPD”不断开拓海外市场，扩大海外市场份额，品牌影响力显著提升。

根据奥维睿沃（AVC REVO）数据统计，2025年上半年公司KTC品牌在“618”中国线上零售显示器品牌中销量排名第四，其中电竞类显示器销量排名第三；根据迪显咨询（DISCIEN）数据统计，2025年上半年公司移动智慧屏在生产制造型供应商中的出货量全球排名第一。

证券代码：001308　　证券简称：康冠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7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冠科技”）董事会编制了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现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2月22日印发《关于核准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375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42,487,500股新股。

公司于2022年3月8日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248.75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人民币48.84元。截至2022年3月14日，公司共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2,075,089,500.00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75,120,525.94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999,968,974.06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3月14日全部到账，并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验字[2022]000145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为8,201.74万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用于闲置募集资金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41,300万元，募集资金应有余额为9,515.18万元，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9,515.35万元（含银行理财余额），差异为0.17万元，主要系银行结息、银行手续费支出等累计形成的金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提高募集资金使用的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与使用进行管理。

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分别与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云谷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以及保荐机构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2年6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并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全球技术支持及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由康冠科技调整为康冠科技及其全资子公司香港康冠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康冠”），同意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香港康冠增资港币5,000万元（折合人民币具体数额以实施增资时点汇率换算为准）以实施募投项目。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公司下属子公司香港康冠已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22年8月1日同康冠科技、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2年6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2年7月12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募投项目“总部大楼及研发测试中心项目”变更为“智能显示科技园项目（一期）”。对此，公司于2022年8月1日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重新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上述三方、四方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三方、四方监管协议要求履行。

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开立和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账户余额（注）	用途
1	惠州市康冠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安云谷支行	999010741710888	0.05	康冠智能显示终端产品扩产项目
2	深圳市康冠商用科技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	443066412013005385650	413.48	商用显示产品扩产项目
3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	741975642588	8628.29	智能显示科技园项目（一期）
4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955088008468990418	201.56	全球技术支持及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5	香港康冠技术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NRA955088023530480170（RMB）	186.06	全球技术支持及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6	香港康冠技术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NRA955088023530480350（USD）	6.89	全球技术支持及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7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624009688	76.06	智慧园区及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8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	4000030529166668868	2.96	补充流动资金

注：上表中账户余额包含现金管理专户余额、理财收益及利息收入。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及实施方式未发生变更。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9,145.01万元，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8,864.16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80.85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置换19,113.71万元。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募集资金账户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非募集资金账户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募集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在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间，由项目实施主体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预先使用非募集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使用非募集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取消使用非募集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2023年度公司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共支出325.1138万元用于等额置换一般账户下支付的募投项目资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置换19,438.82万元。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4月23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5年4月24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41,300万元，公司将在规定使用期限到期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3年3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品种，有效期为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3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于2024年3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品种，有效期为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品种，有效期为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际到账收益为62.27万元。截至2025年6月30日，公司及子公司尚未到期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如下：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投资份额（万元）	起息日	期限（天）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坂田支行	结构性存款	8,000.00	2025/4/21	120
合计	--	8,000.00	--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0月31日，“康冠智能显示终端产品扩产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该项目节余0.05万元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募集资金结余的原因为账户资金存放及理财产生利息收入。

除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外，公司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尚未建设完成，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本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公司对尚未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详见本报告“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五）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5年6月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的“商用显示产品扩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6年12月31日、“全球技术支持及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7年6月30日、“智慧园区及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2026年12月31日。

除上述情况外，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因公司于2018年根据自身战略发展需要，依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城市更新实施工作暂行措施（深府办[2016]38号）》（以下简称“《暂行措施》”），建设“总部大楼及研发测试中心项目”，并将该项目纳入募投项目。由于《暂行措施》无法明确规划编制指引、界定空地范围和历史建筑处理等问题，并且2020年2月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起草的《深圳市龙岗区增加经营性设施综合整治类旧工业区升级改造操作规定（试行）》（征求意见稿）经确认将不再发布，致使原募投项目无法正常实施。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优化资源配置，满足公司迫切的产业发展空间需要，公司决定终止原“总部大楼及研发测试中心项目”，并变更为“智能显示科技园项目（一期）”项目。本次变更项目涉及金额62,000.00万元，占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的31.00%。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康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9,996.90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01.7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3,483.0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2,00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1.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康冠智能显示终端产品扩产项目	否	50,000.00	50,000.00	0.00	50,253.59	100.511	2024年10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商用显示产品扩产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120.16	3,640.21	36.40	2026年12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智能显示科技园项目（一期）	是	62,000.00	62,000.00	5,822.60	30,366.43	48.98	2026年6月30日	0.00	不适用	否
全球技术支持及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1,163.06	4,821.45	48.21	2027年6月30日	0.00	不适用	否
智慧园区及信息化系统升级改造项目	否	7,996.90	7,996.90	1,095.92	4,401.36	55.04	2026年12月31日	0.00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60,000.00	60,000.00	0.00	60,000.00	100.00	-	0.0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9,996.90	199,996.90	8,201.74	153,483.04	-	-	0.00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不适用									
合计	-	199,996.90	199,996.90	8,201.74	153,483.04	-	-	0.0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8年，公司根据自身战略发展需要，依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加强和改进城市更新实施工作暂行措施（深府办[2016]38号）》（以下简称“《暂行措施》”），建设“总部大楼及研发测试中心项目”，并将该项目纳入募投项目。由于《暂行措施》无法明确规划编制指引、界定空地范围和历史建筑处理等问题，并且2020年2月深圳市龙岗区城市更新和土地整备局起草的《深圳市龙岗区增加经营性设施综合整治类旧工业区升级改造操作规定（试行）》（征求意见稿）经确认将不再发布，致使原募投项目无法正常实施。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优化资源配置，满足公司迫切的产业发展空间需要，公司决定终止原“总部大楼及研发测试中心项目”，并于2022年6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且该议案已经公司于2022年7月12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9,145.01万元，其中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18,864.16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280.85万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置换19,113.71万元。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募集资金账户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非募集资金账户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募集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及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在募投项目的实施期间，由项目实施主体根据实际需要并经相关审批后，预先使用非募集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使用非募集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取消使用非募集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事项。2023年度公司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共支出325.1138万元用于等额置换一般账户下支付的募投项目资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已完成置换19,438.82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截至2024年4月23日，公司已将上述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闲置